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JU T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6)

**(1)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
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
及
(2)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全部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林豐杰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程嘉君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袁志豪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茲提述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及特別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文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5)條，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普通及特別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大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與核數師報告	553,850,011 股 股份 (99.90%)	528,000 股 股份 (0.10%)
2.	(a) 重選黃國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538,171,172 股 股份 (97.08%)	16,208,839 股 股份 (2.92%)
	(b) 重選鄭立彥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53,732,011 股 股份 (99.88%)	648,000 股 股份 (0.12%)
	(c) 重選莊淑惠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54,380,011 股 股份 (100.00%)	0 股 股份 (0.00%)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53,864,011 股 股份 (99.91%)	516,000 股 股份 (0.09%)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54,379,998 股 股份 (99.99%)	13 股 股份 (0.01%)
4.	給予本公司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可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 20% 的未發行股份	521,955,504 股 股份 (94.15%)	32,424,507 股 股份 (5.85%)
5.	給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可購回最高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10% 的股份	554,379,998 股 股份 (99.99%)	13 股 股份 (0.01%)
6.	擴大本公司董事根據第 4 項決議案獲授之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數目	521,955,517 股 股份 (94.15%)	32,424,494 股 股份 (5.85%)
7.	批准採納本公司之新購股權計劃	521,859,517 股 股份 (94.13%)	32,520,494 股 股份 (5.87%)

特別決議案	票數(大約%)	
	贊成	反對
8.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並採納本公司新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	554,380,011 股 股份 (100.00%)	0 股 股份 (0.00%)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 120,000,844.50 港元，分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 1,200,008,445 股普通股股份（「**股份**」）。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須放棄表決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於記錄日（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持有 354,345,774 股未歸屬股份之受託人，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5A 條的規定，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須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經股東批准的事宜放棄投票，並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外，概無股東依據上市規則須就股東週年大會上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 845,662,671 股。概無股東在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任何決議案。

親自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包括鄭立育先生、邱輝欽先生、林豐杰先生、徐容國先生、葉偉明先生、袁志豪先生及莊淑惠博士。

由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第1至7項普通決議案獲得超過50%的贊成票，因此每項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由於至少四分之三的票數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第8項特別決議案，因此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表決事宜擔任監票人。

(2)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誠如該通函所載，林豐杰先生（「**林先生**」）及程嘉君先生（「**程先生**」）各自根據細則第 108(A)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已通知董事會，彼將退任董事且因各自年齡意欲退休而不願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因此，林先生及程先生分別不再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林先生及程先生各自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程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程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主席，以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袁志豪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林先生及程先生於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長
鄭立育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立育先生、邱輝欽先生、黃國光先生及徐容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立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偉明先生、袁志豪先生及莊淑惠博士。